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原名：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1702)

25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郵資已付

國內郵簡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給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8年5月30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衡陽路51號6樓之6台北金融園區願景廳舉行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107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 監察人審查107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107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 107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四)選舉事項：增選董事二人(含獨立董事一人)案。(五)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792,155,597元，每股配發新台幣2.7元。
- 三、1. 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董事2人(含獨立董事1人)。
2. 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獨立董事：陳俊學】。
3. 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四、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五、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8年4月2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8年4月30日起至108年5月27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九、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原名：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8年5月3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08

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原名：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時間：108年5月30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衡陽路51號6樓之6台北金融園區願景廳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 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25 南僑

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8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8年5月30日

- | 徵求人 | 委任股東 | 擬支持董事
被選舉人名單 | 董事被選舉人
之經營理念 |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
|--|------|---|---|---|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永豐金」,
「永丰金」,
「永豐金證」,
「永丰金證」,
「永豐金証」,
「永豐金證券」,
「永丰金證券」,
「永豐金証券」,
「永豐金証券(股
公司」) | 陳飛龍 | 董事被選舉人:
財團法人南僑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
委員會代表人:陳怡文

獨立董事被選舉人:
陳俊學 | 1. 以人為本,創造差異化的產品及市場
2. 求新、求變、求突破
3. 原料相關,通路相關之市場利益
4. 開拓海外市場商機
5. 擴大投資多元化 | (1)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1-6288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
(2)永豐金證券桃園分公司
電話:(03)336-1100
地址:桃園市南華街77號3樓
(3)永豐金證券中盛分公司
電話:(04)2258-7220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1號6樓
(4)永豐金證券台南分公司
電話:(06)224-3888
地址:台南市西門路一段655號4樓
(5)永豐金證券高雄分公司
電話:(07)723-2800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84號2-3樓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股東委託書] |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
新增匯款帳號，請
於右列「現金股利
匯撥申請書」內填
妥本人存款帳號
並加蓋印鑑後，於
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25				
說明事項	一、	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款扣除，欲變更為或新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南僑
	二、	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illegible]

委 託	託	書
一、茲委託 _____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5月3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2. 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7.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8. 增選董事二人(含獨立董事一人)案。 9.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南僑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